

明愛馬鞍山中學
2024 至 2025 年度通告第 108 號

「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

敬啟者：

本校推行電子教科書 BYOD 計劃，學生將自行攜帶平板電腦回校上課。鑑於「自攜裝置」的發展有可能為低收入家庭的學生增加經濟壓力，教育局於 2021/22 學年起推行「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 - 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援助項目，供學生在課堂上借用學校流動電腦裝置或無線網絡支援，本年度將繼續推行。資料如下：


1. 受助對象：新入學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並能提供相關文件的學生。
2. 內 容：在項目推行期內，每名合資格的受助學生只可接受援助一次。經此計劃購得的所有裝置設備均為學校擁有，由學校安排借用。
3. 其 他：詳情請參閱本通告背頁。

現特函通知。請填妥下面回條，著貴子弟於 2 月 24 日(星期一)或之前交回曾德榮主任或袁之彤助理校長，以便統籌相關裝置設備的借用安排。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641 9733 聯絡。

此致
各位家長



校長


曹 雪 蓮

謹啟

2025 年 2 月 21 日

----- 家長回條 -----

2024 至 2025 年度通告第 108 號

「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

此回條須於 2 月 24 日(一)交回負責老師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上述有關「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詳情。

本人符合資格，

*將會申請是項計劃，並能提供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文件，編號：_____。

*將不會申請是項計劃。

此覆

明愛馬鞍山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 : _____ 班 _____ ()

家長/監護人簽署 :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 _____

聯絡電話 : _____

日期 : _____

*請在適當的加上「✓」號

其他詳情：

1. 學校可為每名符合條件的學生申請一次「基本撥款」，每名學生的撥款金額上限為 \$4,900。學校可運用撥款購置下列部分/全部項目，供該名學生借用：
 - (i) 流動電腦裝置連三年產品保養；
 - (ii) 流動裝置管理系統；及
 - (iii) 按學習需要而訂定的基本配件，包括螢幕保護貼、裝置保護套、分拆式鍵盤、觸控筆、滑鼠及耳機。
2. 為了支援個別因居住環境所限而未能獲得合適上網服務的有經濟需要學生，學校可申請「額外撥款」購置可攜式無線網絡路由器供他們借用，及/或向他們提供流動數據卡。學校獲發放的撥款金額會按學生在每一學年的實際需要計算，2024/25 學年新增的受惠學生的撥款上限為 \$800。
3. 受惠學生在撥款計劃推行期內，因各種原因(包括畢業、升學或轉校等)而離校時，須交還所借用的設備。

沒有一個人能全面把握真理。—亞里士多德—古希臘哲學家
No one can fully grasp the truth. Aristotle, Ancient Greek philosopher

天主教教育核心價值之一：生命 使凡信的人，在祂內得永生。(若 3:15)
That whosoever believeth in him, may not perish; but may have life everlasting.(Jn3:15)